

交城县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有关规定编制。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时间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我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中央、省、市决策部署，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持续深化政务公开，助力我县全方位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2024 年，我县严格按照上级要求，持续加强网站建设和管理工作，不断完善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。对政府网站栏目进一步优化整合、定期更新，使网站栏目设置更科学、更合理、更丰富。2024 年，县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 5224 条。其中概况类信息 39 条，政务动态类信息 1888 条，

信息公开目录信息 3297 条，发布征集调查 43 期，发布政策解读 50 件，开展在线访谈 11 期，新开设专题 1 个。全年共编发《交城县人民政府公报》4 期，并及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布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全县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，进一步规范完善办理、答复流程，不断拓宽公开渠道，持续强化和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。2024 年，全县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件 10 件，上年度结转办理件 0 件，共办理完成 1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进一步增强信息发布的时效性、规范性、准确性。加强对信息发布的审核把关，严格执行信息发布“三审”制度，规范信息制作、审核、发布等流程，对拟发布信息的涉密性、准确性、时效性进行严格把关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、内容准确权威；二是坚持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原则，不断规范政策解读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、高效开展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充分发挥县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优化网站栏目设置，并根据公开需求增设相关专题专栏，不断丰富公开内容；二是进一步加强政务新媒体开设和监管力度。2024 年，对全县政务新媒体运行情况进行了全面排查，对不符合运营规范的政务新媒体进行了注销关停。严格执行政务新媒体分级备案制，全年新备案政务新媒体账号 4 个，其中微信公众号 3 个，抖音视频号 1 个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不断强化监督检查，建立常态化监督制度，定期对法定主动公开、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8	2	0	0	0	0	1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7	2	0	0	0	0	9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		0	0	0	0	0	0	0	

	复申请							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8	2	0	0	0	0	1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4	0	0	0	4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我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与省、市的要求和广大人民群众期待相比，还存在一定的差距。一是信息公开意识有待提高。部分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

要性、必要性认识不到位，重视程度不够。二是缺乏队伍建设和专业人才。政务公开涉及范围广、内容多，多数单位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为兼职人员，业务水平和能力有待提高。

下一步，我县将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要求，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一是加大培训力度，提升主动公开意识，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；二是加强督促提醒，定期督办、通报，指导督促各乡镇、各部门尽职尽责完成工作任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，全县各单位未向申请人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交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月17日